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管理职责

1. 贯彻执行中、省、榆林市城市管理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市城市管理执法方面的政策、计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市城市管理执法工作；协调解决城市管理工作中问题。

3. 负责指导监督城市数字化管理工作；负责城区“数字城管”建设管理等工作；负责“12319”城市管理服务热线的管理。

4. 负责城市环境卫生指导、检查、考核等工作；负责城市垃圾处理工作；负责启动实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负责城区生活垃圾转运工作；负责城区建筑垃圾处理收费；负责城区公园、广场、绿地公共卫生间建设、管理。

5. 负责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城区园林绿化提升改造工作。

6. 负责城区公园、广场、公共绿地里的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维护（养护）、管理和组织实施工作。

7. 负责城区公共停车场和城市道路（道沿石以上）车辆停放场（点）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

8. 负责城区建筑垃圾（渣土）消纳处理工作；负责城区建筑垃圾（渣土）运输管理备案工作。

9. 负责组织城市管理执法各类专项活动和重大活动。

10. 负责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法律法规普及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协调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城市管理执法的相关活动。

11. 负责对本行业的安全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承担相应的行政监管责任。

12.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执法职责

1. 负责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烟尘污染以及违规运输、销售、存储、使用有烟煤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责。

2. 行使城区未经审批和未按照规划许可内容组织实施建设、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城市违法建设（主要是无审批手续建筑、少批多建、批低建高）、城区城市建筑外立面装修批后监管等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执法职责。

3. 行使在城市规划区内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乱摆摊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随意摆放、占道经营、无证经营、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责。

4. 行使在城市规划区内侵占城市道路（道沿石以上）、违法违规停放车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责。

5. 行使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责。

6. 行使管辖范围内的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责。

7. 行使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责（不包括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证牌照）。

8. 行使城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责。

9. 行使城区运输、消纳建筑垃圾（渣土）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责。

（二）内设机构

内设综合办公岗、法制指导和执法监督岗、市政园林管理岗、市容环卫管理岗、公用事业管理岗、数字化城市管理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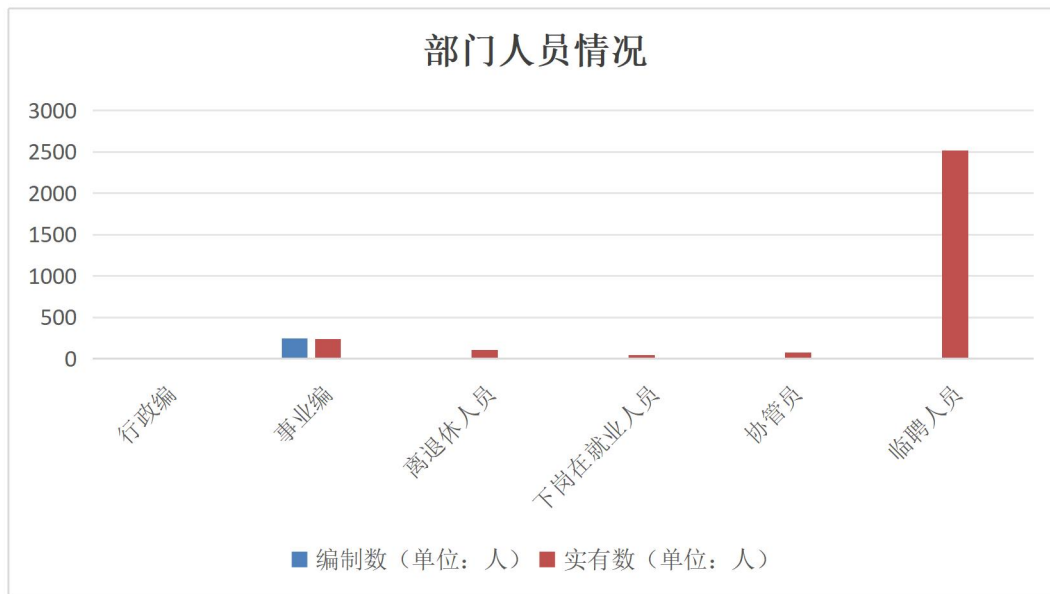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5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4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2	神木市环境卫生所
3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4	神木市广场公园所
5	神木市园林所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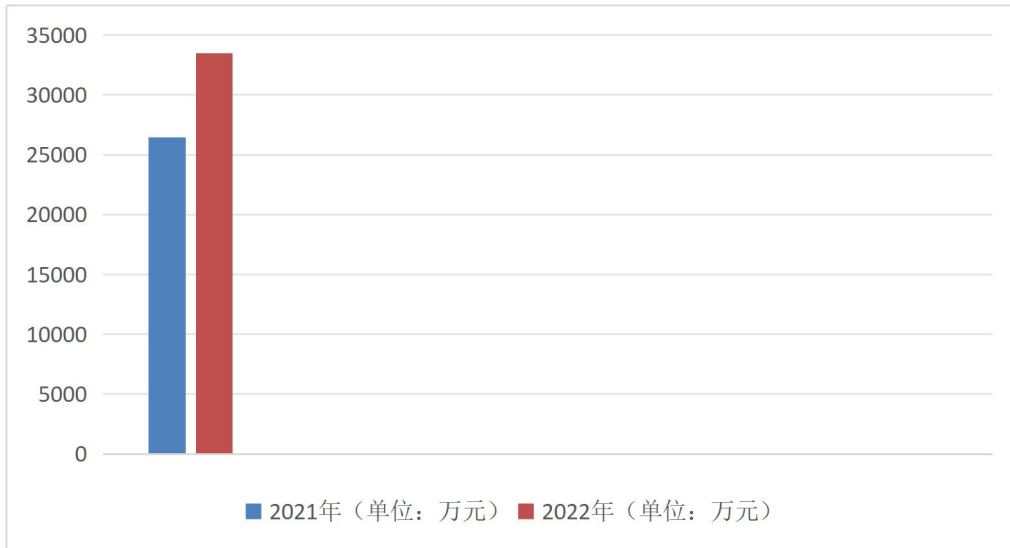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5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247 人；实有人员 240 人，其中行政 8 人、事业 23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06 人，下岗再就业人员 48 人，岗位协管员 79 人，聘用临时工作人员 2521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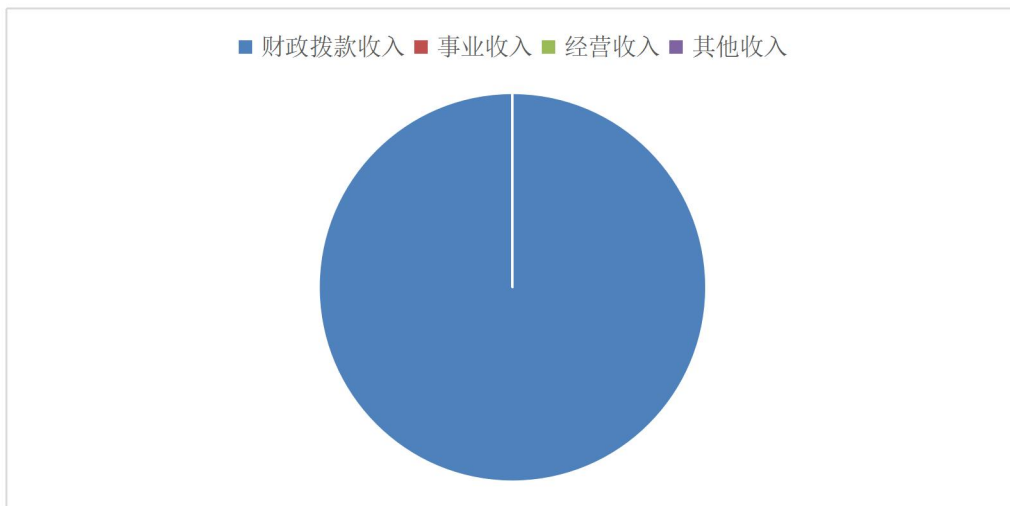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3491.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7028.4 万元，增长 26.56%。主要是城市建设不断完善，项目预算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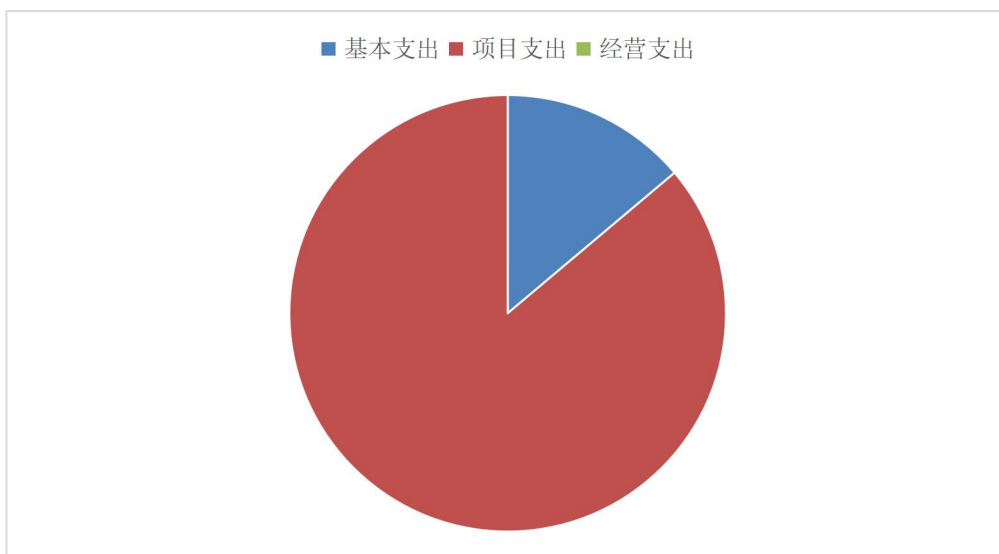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491.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491.3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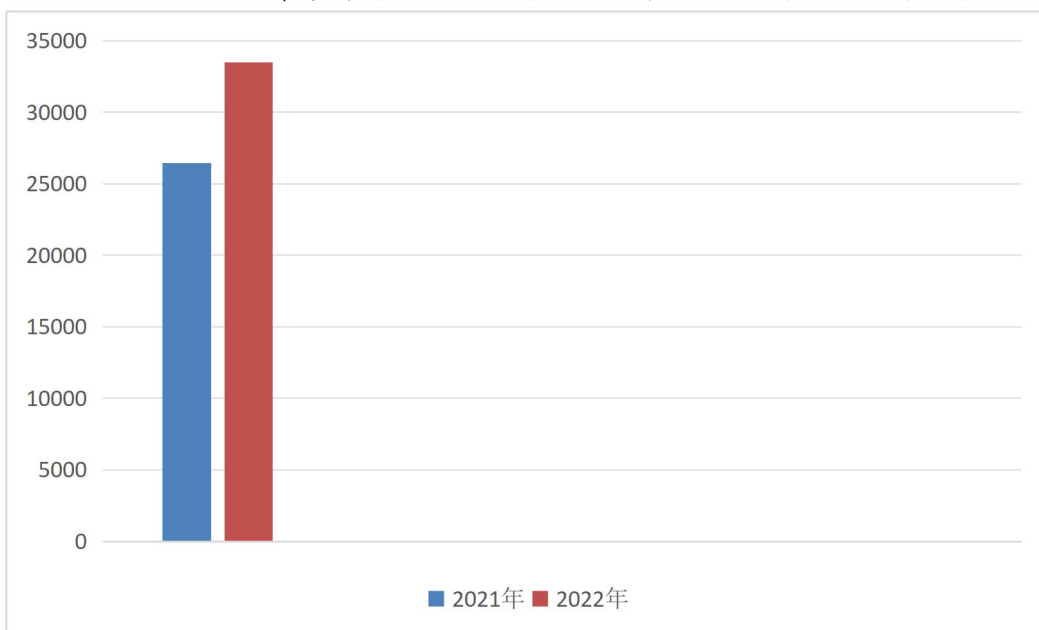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491.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41.56 万元，占 13.86%；项目支出 28849.82 万元，占 86.1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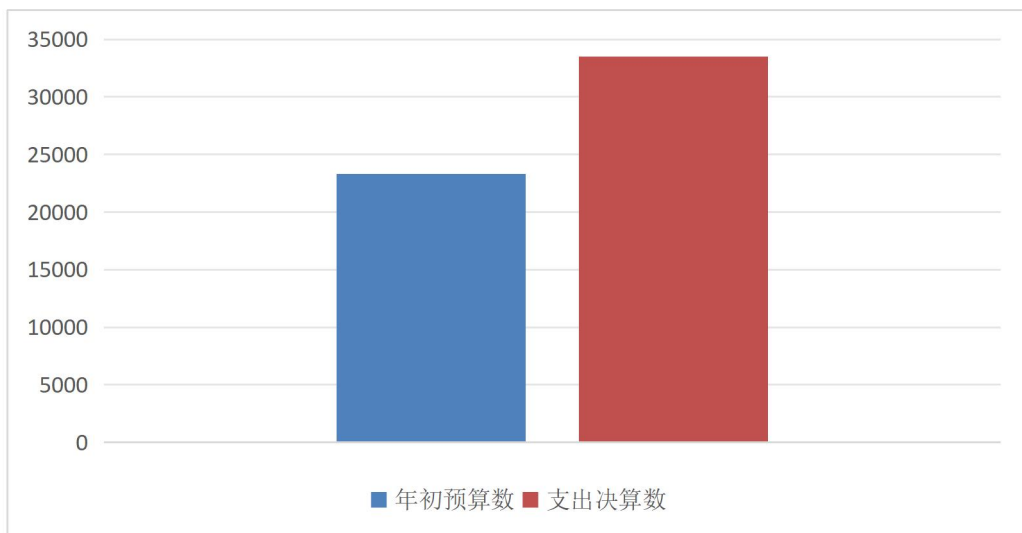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3491.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7028.4 万元，增长 26.56%。主要原因是城市建设不断完善，项目预算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3296.49 万元，支出决算 3349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7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028.4 万元，增长 26.56%，主要原因是城市建设不断完善，项目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年初预算 20.52 万元，支出决算 1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设定基数较大。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

年初预算 37020.41 万元，支出决算 3080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封控工程进度缓慢导致支付率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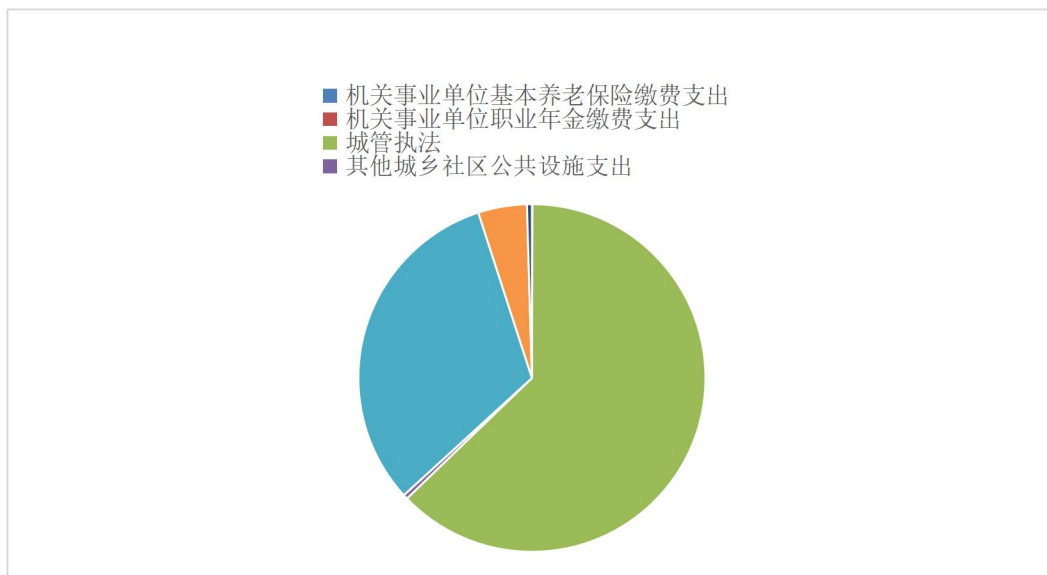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98.3 万元，支出决算 228.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补缴住房公积金。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 1644.93 万元，支出决算 222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26%。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 180.84 万元，支出决算 20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基本支出。



年初预算 45951.21 万元，支出决算 3349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封控工程进度缓慢导致支付率较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41.5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25.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16.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2.84 万元，支出决算 42.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8.1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9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32 辆，主要是垃圾倾倒作业车辆等。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

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包括从绩效计划到绩效实施再到绩效反馈，达到了全过程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设置了绩效经办岗和绩效审核岗。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46 个，涉及预算资金 51274.5131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82%。

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重点工作基本完成，城市管理工作有序进行。

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46 个，涉及预算资金 51274.5131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82%。

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重点工作基本完成，城市管理工作有序进行。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65.72，全年预算数51274.51万元，执行数34667.25万元，完成预算的68%。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部门环卫工人数达到2094人，园林绿化养护面积2934531m²，人数的配比

和完成养护面积的数量对完成市容市貌评优率的百分之百起到了决定性作用；城市建设投入的金额24576.94万元，违法建筑拆除达到百分之九十以上，对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和市民及执法人员的满意度起到了重大作用；数字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网络运行维护的资金投入保障了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正常运行；临时工劳务费及各项保险费用的及时足额缴纳，调动了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了工作效率；迎宾广场附属维修改造工程有效的整治了迎宾广场南侧“脏、乱、差”现象；橡胶坝河床整治工程确保了2020年秋冬季橡胶坝按时蓄水；三厂费用的投入保障了三场垃圾处理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门相关管理制度并未全部得到有效落实，本部门涵盖四个下属单位，范围较大，在制度执行过程中难免会有偏差；总体工作任务目标完成率为百分之九十，在工作进行过程中，大部分任务可以按时完成，但是有一小部分受市场及程序的影响未能及时在本年度完成；我部门经过有关社会调查，对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整体较好，但在公共停车点的规划和管理仍需要不断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对专项资金偏离预算绩效目标的支出，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让资金管理人、使用人皆知“自家的钱怎么花的，花得怎么样，存在什么责任”，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 分)	预算配置 (15 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4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4	
过程 (40 分)	预算执行 (15 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1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1	

过程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预算管理 （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 采购 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0	
		公务卡 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 刷卡支出/授权支付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1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 管理 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 履行 (25分)	《政府 工作报 告》目标 任务完成 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1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 果 (20 分)	履职 效益 (20 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 4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 85%（含）-95%，计 3 分； 75%（含）-85%，计 1 分； 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 分					10 0	8 4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2年水费”等46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见下：

1、2022年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0万元，执行数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10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城区公共服务设施服务用水及时足量灌溉及喷洒。				保障城区公共服务设施服务用水及时足量灌溉及喷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2022 年预算用水量		≥ 227.09 万吨	227.09 万吨	12.5	12.5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灌溉工程数完成率		≥ 90%	90%	12.5	12.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2022 年水费缴纳及时率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12.5	12.5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水价	=5 元/立方米	5 元/立方米	12.5	12.5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城区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80%	80%	30	24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区居民满意度	≥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环卫所建筑垃圾场、生活垃圾场、粪便厂、餐厨厂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800万元，执行数738.1万元完成预算的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所建筑垃圾场、生活垃圾场、粪便厂、餐厨厂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738.1	9.2	92%	1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8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日常环卫工作，达到保障我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粪便垃圾等，做到妥善处置，尽善尽美的保护环境。				通过日常环卫工作，达到保障我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粪便垃圾等，做到妥善处置，尽善尽美的保护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处理生活垃圾	≥114531 吨/年	114531 吨/年	3	3	疫情期间耽误部分工程进度
			指标 2：处理餐厨垃圾	≥7840 吨	7840 吨	3	3	

			指标 3: 处理粪便	≥5947 吨	5947 吨	3	3	
			指标 4: 建筑垃圾	≥260 万吨	260 万吨	3	3	
		质量指标	指标 1: 建筑垃圾场处理合格率	≥80%	80%	3	2.4	
			指标 2: 生活垃圾场处理合格率	≥80%	80%	3	2.4	
			指标 3: 餐厨厂处理合格率	≥80%	80%	3	2.4	
		时效指标	指标 1: 建筑垃圾场处理及时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	3	
			指标 2: 生活垃圾场处理及时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	3	
			指标 3: 粪便场处理及时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	3	
			指标 4: 餐厨厂处理及时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	3	
		成本指标	指标 1: 建筑垃圾场成本	=100 万	100 万	4	4	
			指标 2: 生活垃圾场成本	=400 万	400 万	4	4	
			指标 3: 粪便场成本	=140 万	140 万	4	4	
			指标 4: 餐厨厂成本	=160 万	160 万	5	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减少处理垃圾成本率	≥70%	70%	10	7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80%	80%	10	8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粪便资源利用率	≥60%	60%	10	6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78.2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采购环卫器具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万元，执行数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采购环卫器具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少垃圾传播，完成当代环保要求。				减少垃圾传播，完成当代环保要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指标 1：240L 垃圾桶数 量	≤300 个	300 个	5	5	
			指标 2：捡拾器数量	≤2800 个	2800 个	5	5	
			指标 3：垃圾袋数量	≤72 万个	72 万个	5	5	
		质量指 标	指标 1：垃圾桶质量合 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 2：捡拾器质量合 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 3：垃圾袋质量合 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 标	指标 1：采购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完成	5	5	
		成本指 标	指标 1：垃圾桶单位成 本	=500 元/个	500 元/个	5	5	
			指标 2：捡拾器单位成 本	=75 元/个	75 元/个	5	5	
			指标 3：垃圾袋单位成 本	=0.8 元/个	0.8 元/个	5	5	
绩效 指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减少处理垃圾 成本率	≥70%	70%	7	4.9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环境卫生清洁率	≥80%	80%	7	5.6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环保文明工具使用率	=100%	100%	7	7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环卫器具可使用年限	≥1 年	1 年	9	9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5.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2020 及 2021 年欠拨水费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276 万元, 执行数 127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 及 2021 年欠拨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6	1276	127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76	1276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城区公共设施服务用水 2020 年度水费 595 万元清零，补齐 2021 年水费预算缺额 681 万元。				城区公共设施服务用水 2020 年度水费 595 万元清零，补齐 2021 年水费预算缺额 681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2020 年用水量	≥192.15 万吨	192.15 万吨	10	10	
			指标 2：2021 年用水量	≥227.09 万吨	227.09 万吨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水费缴纳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2020 年及 2021 年水费补缴及时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水价	=5 元/立方米	5 元/立方米	10	10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城区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80%	80%	10	8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环保文明工具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环卫器具可使用年限	≥1 年	1 年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城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5、环卫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350 万元，执行数 2249.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50	2350	2249.57	9.6	96%	9.6
	其中：财政拨款	2350	235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历年我市环卫所运行经费情况，通过全体工作安排布局，达到保障环卫所硬性和软件设施正常合理运行，积极完成环卫工作目标。				根据历年我市环卫所运行经费情况，通过全体工作安排布局，达到保障环卫所硬性和软件设施正常合理运行，积极完成环卫工作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指标 1：环卫车辆	=170 辆	170 辆	5	5	
			指标 2：公厕	=191 座	191 座	5	5	
			指标 3：办公区、三厂	=4 个	4 个	5	5	
			指标 4：办公区用电量	≥80%	80%	5	5	
		质量指 标	指标 1：清扫保洁率	=100%	100%	5	5	
			指标 2：公厕正常运转率	≥80%	80%	5	5	
			指标 3：电费缴纳准确率	≥90%	90%	5	5	
		时效指 标	指标 1：公厕维护及时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5	5	
		成本指 标	指标 1：单位车辆运行费	=8.77 辆/万元	8.77 辆/万元	5	5	
			指标 2:191 座公厕运维费	=1.73 座/万元	1.73 座/万元	2	2	
			指标 3:4 个办公区电费	=52.5 个/万元	52.5 个/万元	3	3	
绩效 指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 1：提升市民生活幸福度	提升	提升	6	6	
			指标 2：道路清洁率	≥90%	90%	6	6	
			指标 3：环卫所设施正常运行率	≥90%	90%	6	6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环卫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6	6	
			指标 2: 保障环卫所硬性和软件设施正常合理运行	保障	保障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环卫工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9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6、城管执法大队第三方劳务派遣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937.4 万元，执行数 1772.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执法大队第三方劳务派遣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37.4	1937.4	1772.66	9.1	91%	9.1
		其中：财政拨款	1937.4	1937.4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通过执法人员的对城市的执法管理，改善城市街区容貌面貌，营造干净、有序、优美的城市环境。				通过执法人员的对城市的执法管理，改善城市街区容貌面貌，营造干净、有序、优美的城市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环卫车辆临聘人数	≥350 人	350 人	6	6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资支付及时率	≥99%	99%	6	6	
			指标 2: 工资发放准确率	≥99%	99%	6	6	
			指标 3: 保险按时缴纳率	≥99%	99%	6	6	
		时效指标	指标 1: 全年工资发放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6	6	
			指标 2: 社会保险缴纳完成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6	6	
		成本指标	指标 1: 单位人均工资	=2400 元/月/人	2400 元/月/人	6	6	
			指标 2: 人均社会保险	=1419.4 元/月/人	1419.4 元/月/人	8	8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路崖停车规范率	≥90%	90%	7	6.3	
			指标 2: 减少非法摆摊率	≥90%	90%	7	6.3	
			指标 3: 街区门店面貌规范率	≥90%	90%	7	6.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9	9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	指标 1: 执法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9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	指标 2: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6.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7、广场公园管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46.83 万元，执行数 822.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广场公园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6.83	946.83	822.93	8.7	87%	8.7
	其中：财政拨款	946.83	946.83	822.93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每月月底发放单位所有临聘人员在职工资；每年一次性缴纳意外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确保神木市广场公园所正常运行。			通过每月月底发放单位所有临聘人员在职工资；每年一次性缴纳意外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确保神木市广场公园所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泵房管理人员数量	≤49 人	49 人	2	2	12 月的劳务人员劳务费尚未发放
			指标 2: 技术人员数量	≤12 人	12 人	2	2	
			指标 3: 一般管理人员数量	≤350 人	350 人	2	2	
			指标 1: 特种技术人员	≤3 人	3 人	2	2	
			指标 2: 电工人员数量	≤6 人	6 人	2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合格率	≥95%	95%	2	1	
			指标 2: 临时劳工工资发放准确率	≥95%	95%	2	1	
			指标 3: 滨河新区临时劳工工资发放准确率	≥95%	95%	2	1	
			指标 4: 保险缴纳完成率	≥95%	95%	2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全年工资发放及时性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2	2	
			指标 2: 临时劳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95%	2	1	
			指标 3: 全年保险缴纳及时性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2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水价泵房管理人员	≤2200 元/人	2200 元/人	2	2	
			指标 2: 索道管理人员	≤2800 元/人	2800 元/人	2	2	
			指标 3: 一般管理人员	≤1600 元/人	1600 元/人	4	4	

		指标 4: 滨河新区专业技术 岗位喷泉、电工	≤4000 元/人	4000 元/人	4	4	
		指标 5: 滨河新区专业技术 岗位监控人员	≤2800 元/人	2800 元/人	4	4	
		指标 6: 滨河新区一般管理 人员	≤2700 元/人	2700 元/人	4	4	
		指标 7: 火车站安保人员	≤2700 元/人	2700 元/人	6	6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 1: 城区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市区广场公园管理规范率	≥90%	90%	10	9	
		指标 2: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指标 2: 保障广场公园所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 益者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员工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 对象或 非受益 者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8、园林绿化养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075 万元，执行数 230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全部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养护工作的特殊性每年的养护期为本年 3 月 15 日至次年 3 月 14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养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75	6075	2302.59	3.8	38%	3.8	
		其中：财政拨款	6075	6075	2302.5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榆神高速神木出入口互通绿化养护管理，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迎宾大道景观绿化养护管理，迎宾大道道路两侧绿化养护管理、滨河新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				完成榆神高速神木出入口互通绿化养护管理，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迎宾大道景观绿化养护管理，迎宾大道道路两侧绿化养护管理、滨河新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地、地被、色带养护面积		≥596.5 万 m²	596.5 万 m²	8	8	疫情影响耽误工程进度及养护人员 11 月、12 月劳务费未发放
			指标 2：养护绿篱长度		≥40 万 m	40 万 m	8	8	
			指标 3：养护行道树数量		≥442 万株	442 万株	8	8	
		质量指标	指标 1：植被成活率		≥90%	90%	8	7.2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园林绿化养护完成时间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8	8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2: 生活环境提升率	提升	提升	7	7	
			指标: 辅助园林绿化养护率	≥90%	90%	7	6.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保改善	改善	改善	7	7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园林绿化养护高质量发展	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9	9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7.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9、广场公园河堤橡胶坝日常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47.2 万元，执行数 1102.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封控，部分项目已招标未验收导致实施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全年预算使用进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广场公园河堤橡胶坝日常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7.20	1647.20	1102.16	6.7	67%	6.7
		其中：财政拨款	1647.20	1647.20	1102.16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维修维护广场、公园、河堤、橡胶坝喷泉、设施设备、石材损坏、水毁维修维护及广场公园所日常运行经费，确保喷泉正常使用，广场、公园、河堤设施设备完好，橡胶坝正常蓄水，为市民创造休闲娱乐安全的宜居环境。				通过维修维护广场、公园、河堤、橡胶坝喷泉、设施设备、石材损坏、水毁维修维护及广场公园所日常运行经费，确保喷泉正常使用，广场、公园、河堤设施设备完好，橡胶坝正常蓄水，为市民创造休闲娱乐安全的宜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维修喷泉数量	≤10 个	10 个	3	3	疫情原因耽误工程进度
			指标 2：维修广场、公园、河堤、橡胶坝数量	≤28 个	28 个	3	3	
			指标 3：维修广场、公园设施设备数量、石材数量、水毁数量	≤21 个	21 个	3	3	

		质量指标	指标 1: 喷泉正常使用率	≥95%	95%	3	2	
			指标 2: 河堤、橡胶坝维修验收合格率	≥95%	95%	3	2	
			指标 3: 广场、公园石材维修验收合格率	≥95%	95%	3	2	
			指标 4: 广场、公园水毁维修验收合格率	≥95%	95%	3	2	
			指标 5: 广场、公园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95%	3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喷泉维修及时性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3	3	
			指标 2: 维修广场、公园、河堤、橡胶坝及时性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3	3	
			指标 3: 广场、公园设施设备维修、石材维修、水毁维修及时性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3	3	
		成本指标	指标 1: 喷泉维修成本	≤350 万元	200 万元	3	2	
			指标 2: 广场、公园、河堤、橡胶坝维修成本	≤380.2 万元	380.2 万元	7	7	
			指标 3: 广场、河堤设施设备、石材损坏、水毁维修成本	≤400 万元	400 万元	7	7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市民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7	7	
			指标 2: 减少灾害发生率	≥95%	95%	7	6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维修机制健全性,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7	7	
			指标 2: 保障广场公园河堤橡胶坝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9	9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市民满意率	≥ 90%	90%	5	4. 5	
			指标 2： 工作人员满意率	≥ 90%	90%	5	4. 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4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0、采购环卫工人服装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7 万元，执行数 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采购环卫工人服装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	67	6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7	67	67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环卫工人统一着装，环卫工人进行作业时，达到提高辨识度，有效的保证保洁工作的正常开展，保护环卫工人的人身安全。				通过为环卫工人统一着装，环卫工人进行作业时，达到提高辨识度，有效的保证保洁工作的正常开展，保护环卫工人的人身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清洁工服装数量	=2000 套	2000 套	12	12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清洁工服装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2	12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服装采购及时率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12	2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服装单位成本	=335 套/人	335 套/人	14	14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降低清洁工受伤风险率	≤ 50%	50%	10	1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社会知晓率	>80%	80%	10	8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服装醒目率	>80%	80%	10	8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环卫工人满意度	≥ 90%	90%	5	4.5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其他人员满意度	≥ 90%	90%	5	4.5	

			指标 2:					
总分						100	8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1、采购融雪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9.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采购融雪剂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29.44	29.44	9.8	98%	9.8	
	其中：财政拨款	30	29.44	29.44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采购融雪剂，及时有效的除雪除冰，达到市民出行道路安全及交通畅通的目的。				通过采购融雪剂，及时有效的除雪除冰，达到市民出行道路安全及交通畅通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融雪剂	=150 吨	150 吨	12	12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融雪剂采购质量达到国家标准率	=100%	100%	12	12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播撒融雪剂及时率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12	12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融雪剂单位成本	=2000 元/吨	2000 元/吨	14	14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播撒覆盖率	≥95%	95%	7	6	
			指标 2：融雪剂残留产物利用率	=100%	100%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绿色环保率	>90%	>90%	7	7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可使用期限	≥1 年	1 年	9	9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市民满意度	>85%	85%	5	4	
			指标 2：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5	4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2、环卫工人体检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0 万元，执行数 1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工人体检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159	9.9	99%	9.9
		其中：财政拨款	160	160	15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为城区 2000 名环卫工人完成健康体检。				2022 年为城区 2000 名环卫工人完成健康体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环卫工人数量	≥2000 人	2000 人	10	10	
			指标 2：体检项目	≥19 个	19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体检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体检完成时限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体检项目费用	≤800 元/人	800 元/人	10	10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预防环卫工人患病率	≥70%	70%	10	10	
			指标 2：环卫工人应检尽检率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高环卫工人工作积极性	≥80%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环卫工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9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3、环卫所物业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60 万元, 执行数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受疫情封控导致招标流程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快采购流程统筹规划全年预算使用进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所物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0	0	0	0
		其中：财政拨款	160	160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四个办公厂区物业服务，改善工作环境，为职工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完成四个办公厂区物业服务，改善工作环境，为职工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物业服务期限	=365 天	365 天	10	10	未招标
			指标 2：物业管理面积	≥1 万m²	1 万m²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保安保洁出勤率	≥90%	90%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厂区清洁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体检项目费用保安保洁每月工资	≥3000 元	3000 元	10	10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物业管理规范率	≥98%	98%	15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保障办公区安全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职工满意度	≥98%	98%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4、城市管理执法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 执行数 70.04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未全部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受疫情封控,

部分项目未及时实施，城管执法宣传工作和外出学习计划受到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全年工作进度，合理使用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70.043	3.5	35%	3.5
		其中：财政拨款	200	200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宣传拓展市民参与城市管理、促进队伍规范执法，高效服务，保证本单位正常运行并履行职责				通过宣传拓展市民参与城市管理、促进队伍规范执法，高效服务，保证本单位正常运行并履行职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线上答题期数	=365 天	365 天	2	2	疫情原因耽误外出学习计划及部分户外宣传活动
			指标 2：普法宣传次数	≥6 次	6 次	2	2	
			指标 3：外出培训次数	≤3 次	3 次	2	2	
			指标 4：印制执法文书数量	≤2000 份	2000 份	2	2	
		质量指标	指标 1：宣传视频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指标 2：印制执法文书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举办线上答题宣传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	2	
			指标 2: 手机短信推送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	2	
			指标 3: 外出培训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印制执法文书成本	≤2 万元	2 万元	2	2	
			指标 2: 印制培训资料成本	≤3 万元	3 万元	2	2	
			指标 3: 采购执法工具用书成本	≤6 万元	6 万元	2	2	
			指标 4: 城管进校园、进企业等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2	2	
			指标 5: 城市管理主题宣传成本	≤21 万元	21 万元	2	2	
			指标 6: 外出培训成本	≤81 万元	81 万元	2	2	
			指标 7: 聘请法律顾问成本	≤9.8 万元	9.8 万元	4	4	
			指标 8: 制作城管进社区公示牌	≤29.4 万元	29.4 万元	4	4	
			指标 9: 法律法规知识竞赛等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4	4	
			指标 10: 街道节点设置公示牌成本	≤17.8 万元	17.8 万元	4	4	
			指标 11: 开展道德模范评选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4	4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城管执法规范提高率	≥85%	85%	5	4	
			指标 2：环境污染减少率	≥3%	3%	5	4	
			指标 3：群众对执法知晓率	≥85%	85%	5	4	
			指标 4：减少非法摆摊率	≥60%	60%	5	4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高市民参与城市管理	提高	提高	5	5	
			指标 2：促进队伍规范执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城市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6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5、铧山索道运营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铧山索道运营费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9.9	9.9	99%	9.9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29.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索道安全运营工作，尽量延长索道使用寿命，实现设备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做好索道安全运营工作，尽量延长索道使用寿命，实现设备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聘用第三方期限	=1 年	1 年	5	5		
			指标 2：聘用管理人员数量	≥4 人	4 人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外出培训次数	≥95%	95%	5	4		
			指标 2：印制执法文书数量	≥95%	95%	5	4		
		时效指标	指标 1：日常维护管护及时率	≥95%	95%	5	4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索道管理人员每年平均工资	≤3.125 万	3.125 万	5	5		
			指标 2：1-12 月维修维护费用	≤7.75 万	7.75 万	5	5		
			指标 3：1-12 月企业管理费	≤9.75 万	9.75 万	5	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全年索道安全事故次数	≤0 次	0 次	7	0		

			指标 2: 全年索道停运次数	≤5 次	5 次	7	7	
			指标: 全年索道安全事故次数	≤0 次	0 次	7	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设备管理制度健全性	提高	提高	9	9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市民满意度	≥95%	95%	5	4	
			指标 2: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5	4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74	
备注: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6、“四城联创”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950 万元, 执行数 1384.0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部分项目未完成原因是: 受疫情影响导致工程进度缓慢, 未能按计划完工。下一步改进措施: 合理规划全年工程计划, 加快工程施工进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四城联创”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0	1950	1384.05	7.1	71%	7.1
		其中：财政拨款	1950	1950	1384.0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国家卫生城市，园林城市巩固提升工作				做好国家卫生城市，园林城市巩固提升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打造“精品街道”	≥4 条	4 条	1	1	疫情影响导致工程进度缓慢，未能按计划完工
			指标 2：打造“美丽街区”	≥3 个	3 个	1	1	
			指标 3：改造主题公园广场	≥5 个	5 个	1	1	
			指标 4：绿地系统规划修编	≥1 部	1 部	1	1	
			指标 5：修建城市驿站	≥4 座	4 座	1	1	
		质量指标	指标 1：“精品街道”验收合格率	≥95%	95%	1	1	
			指标 2：“美丽街区”验收合格率	≥95%	95%	1	1	
			指标 3：主题公园广场验收合格率	≥95%	95%	1	1	
			指标 4：绿地系统规划修编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指标 5：城市驿站验收合格率	≥99%	99%	1	1	
		时效指标	指标 1：“精品街道”完工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1	1	
			指标 2：“美丽街区”完工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1	1	
			指标 3：改造主题公园广场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1	1	
			指标 4：绿地系统规划修编完成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1	1	
			指标 5：城市驿站完工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1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卫生环境突击整治成本	≤200 万元	200 万元	1	1	
			指标 2: 城区公用设施标牌统一成本	≤50 万元	50 万元	1	1	
			指标 3: 打造“精品街道”成本	≤100 万元	100 万元	1	1	
			指标 4: 打造“美丽街区”成本	≤100 万元	100 万元	3	3	
			指标 5: 改造主题公园广场	≤49.16 万元	49.16 万元	3	3	
			指标 6: 配置公共游乐设施等成本	≤150 万元	150 万元	3	3	
			指标 7: 绿地系统规划修编成本	≤90 万元	90 万元	3	3	
			指标 8: 园林单位（居住区）奖励成本	≤93 万元	93 万元	3	3	
			指标 9: 打造“网红打卡地”成本	≤200 万元	200 万元	1	1	
			指标 10: 修建城市驿站成本	≤654 万元	654 万元	1	1	
			指标 11: 建立厕所数据库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1	1	
			指标 12: 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88 万元	88 万元	1	1	
			指标 13: 宣传成本	≤109.9 万元	109.9 万元	2	2	
			指标 14: 建筑垃圾治理专项规划	≤45.94 万元	45.94 万元	1	1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宣传知识知晓率	≥85%	85%	5	4	
			指标 2: 公众参与增长率	≥60%	60%	5	4	
			指标 3: 城市综合整治率	≥85%	85%	5	4	

			指标 4：停车规范管理率	≥85%	85%	5	4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人居环境治理率	≥85%	85%	5	4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4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城市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7、垃圾分类运行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2000 万元, 执行数 1623.2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623.26	8.1	81%	8.1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2000	1623.26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底前建成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实现全市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全覆盖，全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2022 年底前建成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实现全市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全覆盖，全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两分类垃圾桶	≥6 万个	6 万个	1	1	部分项目未招标
			指标 2：四分类垃圾柜	≥500 套	500 套	1	1	
			指标 3：可降解垃圾袋	≥50 万个	50 万个	1	1	
			指标 4：不锈钢垃圾桶	≥1650 个	500 个	1	1	
			指标 5：垃圾分类碳中和智能一体机	≥10 套	2 套	1	1	
		质量指标	指标 1：城区生活垃圾试点覆盖率	≥99%	99%	1	1	
			指标 2：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参与率	≥80%	80%	2	2	
			指标 3：生活垃圾分类教材合格率	≥99%	99%	2	2	
			指标 4：全市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90%	90%	2	2	
			指标 5：全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0%	90%	2	2	
		时效指标	指标 1：生活垃圾分类教材发放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2	2	

			指标 2: 生活垃圾分类户外广告宣传和新闻媒体宣传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2	2	
			指标 3: 原有垃圾收集房提升改造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2	2	
			指标 4: 厨余垃圾收运处理设备配置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2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两分类垃圾桶成本	≤344 万元	344 万元	2	2	
			指标 2: 四分类垃圾柜成本	≤344 万元	344 万元	2	2	
			指标 3: 可降解垃圾袋成本	≤430 万元	430 万元	2	2	
			指标 4: 垃圾分类碳中和智能一体机成本	≤61.8 万元	61.8 万元	2	2	
			指标 5: 垃圾分类设施设备运行维护成本	≤383.7 万元	383.7 万元	2	2	
			指标 6: 垃圾分类读本成本	≤50 万元	50 万元	3	2	
			指标 7: 不锈钢垃圾桶	≤82.5 万元	82.5 万元	3	2	
			指标 8: 垃圾分类宣传及培训费	≤200 万元	200 万元	3	2	
			指标 9: 垃圾分类示范户以奖代补	≤100 万元	100 万元	3	3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知识知晓率	≥85%	85%	6	5	
			指标 2: 生活垃圾分类公众参与增长率	≥60%	60%	6	5	
			可回收物回收率	≥80%	80%	6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有害垃圾处理率	≥90%	90%	6	5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全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6	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4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8、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执行数 193.73 元,完成预算的 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导致大部分工程项目未完工及工程项目招标流程较长导致部分项目未完成招标。下一步改进措施:涉及工程项目的提前筹划招标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93.73	4.8	48%	4.8
	其中:财政拨款	400	400	193.73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整治城市乱停乱放、乱悬乱挂、乱搭乱建、乱贴乱画、乱泼乱倒“十乱”现象,加强城市管理宣传			整治城市乱停乱放、乱悬乱挂、乱搭乱建、乱贴乱画、乱泼乱倒“十乱”现象,加强城市管理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新建东山庙宇群公厕	≥7 座	2 座	4	1	疫情原因影响部分工程进度缓慢及工程招标流程未及时完成
			指标 2: 规划停车泊位	≥3000 个	3000 个	4	4	
			指标 3: 新建停车场	≥1 处	1 处	4	4	
		质量指标	指标 1: 停车场验收合格率	≥99%	99%	4	4	
			指标 2: 公厕验收合格率	≥99%	99%	4	4	
		时效指标	指标 1: 东山庙宇群公厕修建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	1	
			指标 2: 规划停车泊位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	1	
			指标 3: 新建停车场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东山庙宇群公厕成本	≤65 万元	65 万元	4	4	
			指标 2: 停车泊位成本	≤21 万元	21 万元	4	4	
			指标 3: 停车场成本	≤98.8 万	98.8 万	4	4	
			指标 4: 东山垃圾清理成本	≤15 万元	15 万元	4	4	
			指标 5: 两拆两建成本	≤200.2 万元	200.2 万元	2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宣传知识知晓率	≥85%	55%	7	2	
			指标 2: 公众参与增长率	≥80%	50%	7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有害垃圾处理率	≥90%	20%	7	2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项目可发挥效益期限	长期	长期	9	2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市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5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19、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网络运行维护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0.3 万元，执行数 14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网络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3	150.3	145.2	9.7	97%	9.7	
	其中：财政拨款	150.3	150.3	145.2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正常运行，及时发现、及时处理、及时解决城市管理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实现城市管理执法过程闭环管理，形成管理无缝隙，责任全覆盖的“大城管”格局。				保障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正常运行，及时发现、及时处理、及时解决城市管理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实现城市管理执法过程闭环管理，形成管理无缝隙，责任全覆盖的“大城管”格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	数量指	指标 1: 视频监控点位数量	≤24 个	24 个	5	5	

	标	标	指标 2: 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平台专线数量	≥1 条	1 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视频监控验收合格率	≥98%	98%	5	5			
			指标 2: 网络运行维护合格率	≥99%	99%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视频监控覆盖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5	5			
			指标 2: 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平台专线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视频监控覆盖维护运行成本	≤60 万元	60 万元	5	5			
			指标 2: 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平台专线维护运行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5	5			
			指标 3: 数字城管执法纪律一、执法终端维护运行成本	≤60.3 万元	60.3 万元	5	5			
			指标 4: 数字城管语音呼叫平台专网维护运行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5	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单位数字化网络运行平台正常运转率	≥85%	85%	7	7	
指标 2: 提高城市管理效能	提高				提高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有害垃圾处理率			≥90%	90%	7	7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城市管理和监督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9	9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0、便民服务设施建设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12 万元，执行数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导致该项目采购流程未能及时完成，完成后没有及时验收。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安排相关采购项目的采购招标，尽量避免外在因素的影响。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便民服务设施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2	312	28	0.1	10%	0.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2	312	312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占道经营，加强“野广告”整治力度，创建文明城市。			规范占道经营，加强“野广告”整治力度，创建文明城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便民摊点数量	≥10 个	5 个	6	5	部分已招标项目受疫情影响尚未验收
			指标 2：便民电子广告机数量	≥16 个	0	6	0	
		质量指标	指标 1：便民摊点合格率	=100%	=100%	6	6	
			指标 2：便民电子广告机合格率	=100%	0	6	0	

			时效指标	指标 1: 便民摊点购置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未完成	6	0	
				指标 2: 便民电子广告机购置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未完成	6	0	
			成本指标	指标 1: 便民摊点单价	≤20 万元	20 万元	6	6	
				指标 2: 便民电子广告机单价	≤20 万元	0	8	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便民摊点利用率	=100%	100%	7	7		
			指标 2: 便民电子广告机利用率	=100%	0	7	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便民摊点可使用年限	≥5 年	5 年	7	7		
			指标 2: 便民电子广告机使用年限	≥5 年	0	9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8%	80%	10	8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3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1、流浪犬捕捉管理收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42 万元, 执行数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该项目当年实施主体为其他部门, 由于功能重置, 我单位未实施招标。下一步改进措施: 明确职责, 合理申报预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流浪犬捕捉管理收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2	142	0	0	0	0	
	其中：财政拨款	142	142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流浪犬管理，规范养犬行为，维护城市环境卫生和社会公共秩序，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加强流浪犬管理，规范养犬行为，维护城市环境卫生和社会公共秩序，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捕捉流浪犬个数	≥300 只	0	5	0	22 年未招标
			指标 2：领养流浪犬个数	≥50 只	0	5	0	
			指标 3：流浪犬收容场所面积	≥13000 平方米	0	5	0	
		质量指标	指标 1：流浪犬捕捉率	≥95%	0	5	0	
			指标 2：流浪犬领养率	≥20%	0	5	0	
		时效指标	指标 3：捕捉流浪犬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0	5	0	
		成本指标	指标 1：管理员工资	≤10 万元	0	5	0	
			指标 2：犬舍建设或租用费	≤40 万元	0	5	0	
			指标 3：流浪犬捕捉费	≤30 万元	0	5	0	
			指标 4：狗粮	≤42 万元	0	2	0	
			指标 5：绝育手术、疫苗驱虫和防疫等	≤20 万元	0	3	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流浪犬伤人概率	≤5%	0	10	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有害垃圾处理率	≥90%	0	10	0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问题整改落实率	≥98%	0	10	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8%	0	10	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2、生态环境综合治理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500 万元, 执行数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受疫情影响及方案滞后未能按计划开工。下一步改进措施: 提前规划相关工程项目, 合理安排全年城市建设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综合治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0	0	0	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500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少油烟、噪声、扬尘、裸露地表污染, 提高我市社会环境, 创建国家文明城市			减少油烟、噪声、扬尘、裸露地表污染, 提高我市社会环境, 创建国家文明城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餐饮油烟检测次数	≥300 次	0	2	0	因疫情影响,影响工程进度及方案之后未能按计划开工
		指标 2: 噪声污染检测次数	≥200 次	0	2	0	
		指标 3: 餐饮行业抽检数量	≥1050 次	0	2	0	
		指标 4: 油烟、噪音污染督查次数	≥1200 次	0	2	0	
		指标 5: 完成检测报告数量	≥1250 份	0	2	0	
		指标 6: 道路扬尘污染治理次数	≥1050 次	0	2	0	
		指标 7: 裸露地表治理次数	≥1050 次	0	2	0	
		指标 1: 餐饮油烟检测准确性	≥95%	0	2	0	
		指标: 2: 噪声污染检测准确性	≥95%	0	2	0	
		指标 3: 抽检目标完成率	≥99%	0	2	0	
		指标 4: 道路扬尘污染治理完成率	≥95%	0	2	0	
		指标 5: 裸露地表治理完成率	≥95%	0	2	0	
	时效指标	指标 1: 餐饮油烟检测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未完成	2	0	
		指标 2: 噪声污染检测完成及时性	2022. 12. 31 之前	未完成	2	0	
		指标 3: 道路扬尘污染治理完成及时性	2022. 12. 31 之前	未完成	2	0	
		指标 4: 裸露地表治理完成及时性	2022. 12. 31 之前	未完成	4	0	
	成本指标	指标 1: 餐饮油烟检测单价	≤0. 255 万元	0	4	0	

			指标 2：噪声污染检测单价	≤0.16 万元	0	4	0	
			指标 3：道路扬尘污染治理	≤100 万元	0	4	0	
			指标 4：裸露地表治理	≤100 万元	0	4	0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检查结果公开率	≥95%	0	5	0	
			指标 2：抽检覆盖率	≥95%	0	5	0	
			指标 3：提高群众环境保护意识	提高	0	5	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生态环保改善率	≥85%	0	5	0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问题整改落实率	≥98%	0	5	0	
			指标 2：检察人员被投诉次数	≤0 次	0	5	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8%	0	10	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3、城管执法大队物业管理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70 万元, 执行数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受疫情影响及采购流程较长未能及时安排招标。下一步改进措施: 统筹规划全年采购招标工作, 及时安排避免受到意外因素影响。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执法大队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0	0	0	0	
	其中：财政拨款	170	170	0	—	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我局城管执法大队办公场所正常运行，提高管理服务。				为保障我局城管执法大队办公场所正常运行，提高管理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业务管理面积	=1773.4 m²	0	8	0	未招标
			指标 2：服务时长	=1 年	0	8	0	
		质量指标	指标 1：物业管理人员合格率	=100%	0	8	0	
			指标 2：维修申报处理率	≥99%	0	8	0	
		时效指标	指标 1：物业管理服务及时性	及时	未完成	8	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超预算比率	≤0%	0	10	0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物业管理规范率	=100%	0	15	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保障办公场所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未完成	15	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0	10	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4、环卫作业设备更新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 执行数 68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作业车辆编制增加未能及时完成流程导致部分车辆不能采购。下一步改进措施: 提前规划项目相关工作, 做好前期相关准备手续。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作业设备更新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683	6.3	63%	6.3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1000	683	—	63%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本单位环卫正常运行, 处理好各项事务。			保证本单位环卫正常运行, 处理好各项事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更新垃圾中转站数量	=6 处	0 处	1	0	部分项目未招标
			指标 2: 更新收集房数量	=5 处	0 处	1	0	
			指标 3: 购买降尘车数量	=10 台	10 台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更新垃圾中转站验收合格率	≥99%	0	1	0	

			指标 2: 更新收集房验收合格率	≥99%	0	1	0			
			指标 3: 降尘车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更新垃圾中转站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未完成	1	0			
			指标 2: 更新收集房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未完成	1	0			
			指标 3: 购买降尘车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更新垃圾中转站成本	≤0%	0%	3	0			
			指标 2: 更新收集房成本	≤120 万元	0	3	0			
			指标 3: 购买降尘车成本	≤700 万元	683 万元	2	2			
			指标 4: 车身规范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2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垃圾中转站设施设备利用率	≥99%	0	6	0	
指标 2: 垃圾分类配套设施完备率	≥80%				0	7	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有效减少城市降尘			减少	减少	10	10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垃圾处理配套设施可使用年限			≥5 年	0	7	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市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5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5、采购安装直饮水设备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1.08 万元，执行数 2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采购安装直饮水设备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8	21.08	21.0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1.08	21.08	21.0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让干部职工喝上健康、安全直饮水。				让干部职工喝上健康、安全直饮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购置纯饮水机数量	≥47 台	47 台	12	12	
		质量指标	指标 1：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指标 1：安装纯饮水机及时率	≥95%	95%	12	12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率	≤95%	95%	12	12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职工饮食供应率	≥95%	95%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机器可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15	1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5	
备注: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6、广场公园所办公楼租赁费用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28 万元, 执行数 2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广场公园所办公楼租赁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	28	10	100%	10	
	其中: 财政拨款	28	28	2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还清 2020 年拖欠的房屋租赁费用, 保障单位信誉, 尽快实施项目方案。			为还清 2020 年拖欠的房屋租赁费用, 保障单位信誉, 尽快实施项目方案。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 成原 因分 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租赁办公楼使用人数	≥30 人	30 人	8	8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租赁办公楼合格率	≥95%	95%	8	8	
			指标 2: 租赁条件	≥95%	95%	8	8	

			满足率					
		时效指标	指标 1: 租赁及时率	≥95%	95%	8	8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2020 年 1-12 月租赁费用	≤23 万	23 万	8	8	
			指标 2: 2020 年 1-12 月水电费及物业管理费	≤5 万	5 万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租赁办公楼为服务对象提供服务满意率	≥95%	95%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7、采购自动体外除颤器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69.9 万元, 执行数 69.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采购自动体外除颤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69.9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0	70	69.9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与健康，提高城市公共应急救援能力，助力“健康神木”建设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与健康，提高城市公共应急救援能力，助力“健康神木”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6	16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购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6	16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单位购置成本	≤2.5 万元	2.5 万元	18	18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自动体外除颤器利用率	=100%	100%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自动体外除颤器可使用年限	≥5 年	5 年	15	1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使用人员 满意度	≥95%	95%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4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8、城区野广告专项治理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70 万元，执行数 16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野广告专项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164.2	9.7	97%	9.7
		其中：财政拨款	170	170	164.2	—	97%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积极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有效加强户外广告规范管理，进一步优化市民生活环境。				为积极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有效加强户外广告规范管理，进一步优化市民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野广告清理面积	≥6000 m ² /月	6000 m ² /月	10	10	
			指标 2：野广告清理次数	≥2 次/月	2 次/月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目标完成率	≥95%	95%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野广告清理及时性	≥95%	95%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率	≤24 元/ m²	24 元/ m²	10	9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街道墙体整洁率	≥95%	95%	10	10	
			指标 2：市民参与维护市容率	≥80%	80%	10	9.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野广告整治消除率	≥99%	99%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市民满意度	≥99%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7.2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9、驻村第一书记、干部和工作队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902 万元，执行数 5.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第四季度驻村乡镇未能提供考勤，导致驻村补贴未能形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规划全年相关项目资金使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干部和工作队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02	9.902	5.44	5.5	55%	5.5
		其中:财政拨款	9.902	9.902	5.44	—	55%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补贴补助及时足额发放。				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补贴补助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选派驻村书记及工作人员数量	=4 人	4 人	6	6	第四季度驻村乡镇未能及时提供考勤,导致驻村补贴未能形成支付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6	6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发放补贴补助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6	4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活补助标准	≤95%	95%	6	6	
			指标 2: 交通补贴标准	≤2.07 万元	2.07 万元	6	4	
			指标 3: 体检费用标准	≤0.6 万元	0.6 万元	6	4	
			指标 4: 保险费用标准	≤0.32 万元	0.32 万元	6	4	
			指标 5: 通信补贴标准	≤0.48 万元	0.48 万元	8	4	
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工作人员在岗率	≥99%	99%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巩固	巩固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派驻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7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0、广场所物业管理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1 万元，执行数 12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广场所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1	131	120.03	9.2	92%	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1	131	120.03	—	92%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对工作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尽快实施项目方案				为做好对工作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尽快实施项目方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聘用管理人员数量	≥17 人	17 人	7	7	
			指标 2: 聘用第三方合同期限	=5 年	5 年	7	7	
		质量指标	指标 1: 聘用管理人员合格率	≥95%	95%	7	7	
			指标 2: 物业管理规范率	≥95%	95%	7	7	
		时效指标	指标 1: 支付物业管理工资及时率	≥95%	95%	7	7	

			指标 2：维修维护合格率	≥99%	99%	7	7	
		成本指标	指标 1：超预算比率	≤0%	0%	8	8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吸引社会剩余劳动力，拓宽就业渠道率	≥95%	90%	10	8	
			指标 2：环境卫生清洁率	≥99%	95%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保障办公场所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9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1、党建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 执行数 31.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受疫情影响, 党建外出学习活动未能及时进行。下一步改进措施: 多方规划项目使用方案, 避免意外因素影响资金使用进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31.5	7.9	79%	7.9
	其中：财政拨款		40	40	31.5	—	79%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开展一支部一品牌创建活动，创建成全市标杆型党组织。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开展一支部一品牌创建活动，创建成全市标杆型党组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举办党建活动次数	≤4 次	3 次	3	3	受疫情影响，党建外出学习活动未能及时进行
			指标 2: 拍摄党建宣传视频	≤1 部	1 部	3	3	
			指标 3: 慰问困难党员次数	=1 次	1 次	3	3	
		质量指标	指标 1: 党建阅览室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指标 2: 党建活动室文化墙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指标 1: 举办党建活动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3	1	
			指标 2: 拍摄党建宣传视频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3	3	
			指标 3: 慰问困难党员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3	3	
			指标 4: 完善党建阅览室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3	3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举办党建活动成本	≤5 万元	4 万元	3	1	
			指标 2: 拍摄党建宣传视频成本	≤4 万元	4 万元	3	3	
			指标 3: 慰问困难党员成本	≤2 万元	2 万元	3	3	
			指标 4: 党史培训成本	≤10 万元	5 万元	3	2	
			指标 5: 完善党建阅览室成本	≤9 万元	9 万元	3	3	
			指标 5: 党建活动室文化墙改造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5	5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党建活动室和阅览室综合利用率	≥95%	85%	15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15	12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党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74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2、环卫智能运行监测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智能运行监测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98	9.9	99%	9.9

		其中：财政拨款	200	200	198	—	99%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环卫工人定位等，确保人员在规定区域内有效作业；强化车辆监督管理。				实现环卫工人定位等，确保人员在规定区域内有效作业；强化车辆监督管理。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环卫工人监 管考核系统数量	≥11 套	11 套	4	4	
			指标 2：移动监管与 考核 APP 数量	≥6 套	6 套	4	4	
			指标 3：智慧环卫移 动管理接入系统数 量	≥30 套	30 套	4	4	
			指标 4：后台管理系 统数量	=2 套	2 套	4	4	
		质量指标	指标 1：环卫工人监 管考核系统验收合 格率	=100%	100%	4	4	
			指标 2：移动监管与 考核 APP 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4	4	
			指标 3：后台管理系 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指标 1：环卫智能运 行监测系统安装及 时率	2022. 12. 31 前 完成	2022. 12. 31 前 完成	4	4	
			指标 2：			4	4	
		成本指标	指标 1：环卫工人监 管考核系统成本	≤28 万元	28 万元	4	4	
			指标 2：移动监管与 考核 APP 成本	≤28 万元	28 万元	4	4	
			指标 3：基础平台及 管理成本	≤23. 4 万元	23. 4 万元	4	4	
			指标 4：物联网接入 平台及办公楼宇	≤21. 6 万元	21. 6 万元	4	4	
			指标 5：智慧环卫移 动管理接入系统成 本	≤99 万元	99 万元	2	2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环卫工人监管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	7	
			指标 2: 车辆有效监管率	≥90%	90%	7	7	
			指标 3: 环卫智能运行监测系统正常运	≥95%	95%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确保环卫工人有效作业	有效确保	有效确保	9	9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市居民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 2: 环卫工人满意度	≥95%	95%	5	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9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3、2022 年创园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 执行数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受疫情影响部分创园项目未能及时完成验收。下一步改进措施: 合理规划全年项目相关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创园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0	0	0	0
	其中：财政拨款		50	50	0	—	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增强单位干部职工和广大市民群众创文创园创卫知晓率，增强市民爱绿、护绿、营造全民动员、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				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增强单位干部职工和广大市民群众创文创园创卫知晓率，增强市民爱绿、护绿、营造全民动员、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宣传活动	≥3 次	0	8	0	受疫情影响项目未验收但均已完工
			指标 2: 专家讲座	≥4 次	0	8	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市民知晓率	≥80%	0	8	0	
			指标 2: 聘请专家合格率	=100%	0	8	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活动开展及时性	2022. 12. 31 前	2022. 12. 31 前	8	8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环境保护意识提升率	提升	未达到	10	0	
			指标 2: 创园活动参与率	≥80%	0	10	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巩固国家园林城市	有效巩固	未达到	10	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市民满意度	≥90%	80%	10	8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26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4、城区节日美化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执行数 375.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节日美化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375.19	9.4	94%	9.4	
	其中：财政拨款	400	400	375.19	—	94%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对工作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尽快实施项目方案营造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增强市民幸福感、获得感。				为做好对工作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尽快实施项目方案营造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增强市民幸福感、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摆花面积	≥20000 m²	20000 m²	8	8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城区摆花验收合格率	≥95%	95%	8	8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城区定点摆花装饰及时性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8	8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人工单位面积成本	≤30 元	30 元	8	8	

			指标 2: 草花单位面积成本	≤140 元	140 元	8	8	
			指标 3: 养护单位面积成本	≤30 元	30 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节日期间生活环境提升率	提升	提升	7	7	
			指标 2: 节日绿雕布置率	≥75%	75%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节日期间园林绿化发展率	有效发展	有效发展	7	7	
			指标 2: 美化城市环境率	≥85%	80%	9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区居民满意度	≥95%	90%	10	9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5、城市更新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00 万元,执行数 114.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及时验收、方案滞后导致未能按计划开工。下一步改进措施:多方准备项目实施方案,提前规划相关项目,避免意外因素影响工程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更新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114.91	0.1	10%	0.1
		其中：财政拨款	800	800	114.91	—	1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打造精致神木三年行动，提升六大品质。				打造精致神木三年行动，提升六大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数量指标	指标 1: 改造不合理盲道长度	≥6000m	2000m	10	2	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及时验收、方案之后部分项目未能按计划开工	
		指标 2: 环卫公厕外立面改造数量	≥20 个	10 个	3	1		
		指标 3: 拆墙透绿、破硬还绿面积	≥1000 m²	500 m²	3	1		
		指标 4: 增加立体停车场面积	≥5000 m²	1000 m²	3	1		
		指标 5: 增加墙体绿化面积	≥500 m²	100 m²	3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改造不合理盲道验收合格率	≥95%	95%	3	3		
		指标 2: 拆墙透绿、破硬还绿验收合格率	≥95%	95%	3	3		
		指标 3: 立体停车场验收合格率	≥95%	95%	3	3		
		指标 4: 墙体绿化验收合格率	≥95%	95%	3	3		
	时效指标	指标 1: 改造不合理盲道及时率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3	3		
		指标 2: 拆墙透绿、破硬还绿及时率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3	3		
		指标 3 立体停车场完工及时率	2022.12.31 前完成	未完成	3	0		

			指标 4: 墙体绿化完工及时率	2022. 12. 31 前完成	未完成	2	0	
		成本指标	指标 1: 环卫公厕外立面改造提升成本	≤200 万元	50 万元	2	1	
			指标 2: 东兴街实木花箱进行更换成本	≤150 万元	50 万元	2	1	
			指标 3: 改造不合理盲道及增加停车位成本	≤50 万元	10 万元	2	1	
			指标 4: 拆墙透绿、破硬还绿成本	≤50 万元	4. 91 万元	2	1	
			指标 5: 立体停车场成本	≤300 万元	0	2	0	
			指标 5: 墙体立体绿化成本	≤50 万元	0	2	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增加停车位数量	≥240 个	240 个	7	7	
			指标 2: 停车场综合利用率	≥95%	95%	7	7	
			指标 3: 环卫公厕使用率	≥95%	95%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升城市品质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市居民满意度	≥95%	65%	10	5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5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6、环卫所资产市场价值评估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市场影响，资产评估服务费低于预算价格。下一步改进措施：实时关注市场变化，合理申请预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所资产市场价值评估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24	6.9	69%	6.9
		其中：财政拨款	35	35	24	—	69%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环卫所拟进行的资产剥离事宜所涉及的资产市场价值的评估工作。				完成对环卫所拟进行的资产剥离事宜所涉及的资产市场价值的评估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评估次数	=1 次	1 次	10	10	市场影响
			指标 2：评估种类	≥3 项	3 项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资产评估报告的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产评估报告完成及时率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资产评估报告成本	≤35 万元	24 万元	10	7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评估报告利用率	≥95%	95%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环卫所资产剥离提供有效依据	提供	提供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管理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8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7、2022 年车辆保险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5 万元，执行数 28.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车辆保险在下一年年初到期，故没有形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申请预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车辆保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28.79	6.4	64%	6.4

		其中：财政拨款	45	45	28.79	—	64%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单位现有 50 辆车购置强险和商业险。				为我单位现有 50 辆车购置强险和商业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购置保险车辆数	=50 辆	25 辆	12	6	部分车辆车险未到期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缴纳保险完成率	=100%	50%	12	6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指标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2	12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预算控制率	≤100%	50%	14	7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意外损失金额减低率	≥0%	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车辆综合利用率	≥95%	95%	10	10	
			指标 2：车辆正常上路运行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车辆保险购置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车辆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71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8、杏花滩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前期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未到位。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杏花滩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前期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0	10	0	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杏花滩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前期工作				做好杏花滩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前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规划设计成果	1 项	未完成	12	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规划设计成果合格率	100%	未完成	12	0	
			指标 2：					
			指标 3：					
		时效指标	指标 1：规划设计完成及时率	2022.12.31 前完成	未完成	12	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规划设计成本	100 万元	0	14	0	财政拨款未到位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规划设计利用率	95%	0	15	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规划设计可行性	可行	0	15	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项目管理者满意度	95%	0	10	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9、吴庄则建筑垃圾处理场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00 万元，执行数 598.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吴庄则建筑垃圾处理场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598.47	10	99.75	10	
	其中：财政拨款	35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推进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实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步推进；避免采用混合收集，从而减少垃圾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理。			通过推进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实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步推进；避免采用混合收集，从而减少垃圾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 1：新建厂区	=1.5 公里	1.5 公里	4	4	

	指标		道路					
			指标 2: 修建管理房、停车厂房	=200 m²	200 m²	4	4	
			指标 3: 修建厂区排洪设施	=2 公里	2 公里	4	4	
			指标 4: 厂区设置防尘隔离网	=1600m	1600m	4	4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指标 1: 工程完成及时率	2022.12.31 前完成	2022.12.31 前完成	4	4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新建厂区道路	≤120 万元/公里	120 万元/公里	4	4	
			指标 2: 修建管理房、停车厂房	≤1.4 万元/m²	1.4 万元/m²	4	4	
			指标 3: 修建厂区排洪设施	≤100 万元/公里	100 万元/公里	4	4	
			指标 4: 厂区设置防尘隔离网	≤1075 元/m	1075 元/m	4	4	
			指标 5: 装修材料区防渗处理	≤200 万元	200 万元	4	4	
			指标 6: 征地及迁坟等其他必须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50 万元/项	50 万元/项	6	6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建筑垃圾处理规范率	≥85%	85%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建筑垃圾污染减少率	≥75%	75%	10	10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预计使用年限	≥15 年	15 年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市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9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0、2022 年城区园林绿化美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0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未到位。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城区园林绿化美化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0	0	10	0	0	
	其中：财政拨款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生态与环境的改善。改善城市的环境，维持生态的平衡，充分发挥绿地的净化空气、净化水体、蓄水、调节空气温度湿度、维持碳氧平衡等方面，能使城市园林绿地生态更加完善。			生态与环境的改善。改善城市的环境，维持生态的平衡，充分发挥绿地的净化空气、净化水体、蓄水、调节空气温度湿度、维持碳氧平衡等方面，能使城市园林绿地生态更加完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主城补植地被面积	≥14900 m²	14662 m²	6	6	

			指标 2: 滨河 新区补植地 被面积	≥11800 m²	13906 m²	6	6			
			指标 3: 西沙 片区补植地 被面积	≥10700 m²	177696 m²	6	6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程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工程 完成及时率	2022. 12. 31 前 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6	6			
		成本指标	指标 2: 主城 补植地被成	≤700 万元	未完成	6	0	财政拨款 未到位		
			指标 3: 滨河 新区补植地 被成本	≤820 万元	未完成	6	0	财政拨款 未到位		
			指标 4: 西沙 片区补植地 被成本	≤300 万元	未完成	8	0	财政拨款 未到位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城市 道路绿化覆	≥85%	8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增加 植被覆盖率			增加	增加	10	10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指标 1: 树木 维护机制健 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指标 2: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或受 益者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城市 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 非受益者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7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1、2021 年城区园林绿化美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00 万元，执行数 1188.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城区园林绿化美化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80	1200	1188.62	10	99%	9.9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生态与环境的改善。改善城市的环境,维持生态的平衡,充分发挥绿地的净化空气、净化水体、蓄水、调节空气温度湿度、维持碳氧平衡等方面,能使城市园林绿地生态更加完善。			生态与环境的改善。改善城市的环境,维持生态的平衡,充分发挥绿地的净化空气、净化水体、蓄水、调节空气温度湿度、维持碳氧平衡等方面,能使城市园林绿地生态更加完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新绿化工程面积	≥14662 m²	14662 m²	2	2	
			指标 2: 绿化提升改造工程面积	≥13906 m²	13906 m²	2	2	
			指标 3: 旧道路补植工程面积	≥177696 m²	177696 m²	2	2	
			指标 4: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面积	≥32605m	32605m	2	2	
			指标 5: 城区绿化美化裸露地表治理工程面积	≥22349 m²	≥22349 m²	2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指标 2: 工程完成及时率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3	3	
		成本指标	指标 3: 新绿化工程最高限价	≤3291539. 14 元	3291539. 14 元	5	5	
			指标 4: 绿化提升改造工程最高限价	≤8293640. 37 元	8293640. 37 元	5	5	
			指标 5: 旧道路补植工程最高限价	≤14061344. 79 元	14061344. 79 元	5	5	

			指标 6: 城区美化工程最高限价	≤8453245.17 元	8453245.17 元	5	5	
			指标 7: 园林设施工程最高限价	≤1075982.13 元	1075982.13 元	5	5	
			指标 8: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最高限价	≤5923302.59 元	5923302.59 元	5	5	
			指标 9: 城区绿化美化裸露地表治理工程最高限价	≤5963871.33 元	5963871.33 元	5	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城市道路绿化覆盖率	≥85%	85%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增加植被覆盖率	≥85%	85%	10	10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树木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市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9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2、2021 年城区旱厕改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 执行数 497.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9.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城区旱厕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497.7	10	99.54%	9.95
		其中：财政拨款	5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围绕城市现代化建设，提高城市人民环境质量，来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市民生活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城区旱厕改造数量	≥500 户	≥1500 户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旱厕改造完成及时率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旱厕改水厕单位成本	≤8000 元/户	6667 元	15	1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改造后厕所利用率	≥95%	≥9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环保文明工具使用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旱厕改水厕可使用年限	≥15 年	≥15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城市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9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3、2022 年城区旱厕改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未到位。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城区旱厕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0	0	10	0	0	
	其中：财政拨款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围绕城市现代化建设，提高城市人民环境质量，来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市民生活幸福感			通过围绕城市现代化建设，提高城市人民环境质量，来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市民生活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城区旱厕改造数量	≥1500 户	1500 户	10	10	财政资金未到位
		质量指标	指标 1：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旱厕改造完成及时率	2022. 12. 31 前完成	2022. 12. 31 前完成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旱厕改水厕单位成本	≤6667 元/户	0	15	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改造后厕所利用率	≥95%	95%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环保文明工具使用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旱厕改水厕可使用年限	≥15 年	15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市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7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4、拆除铧山索道管理站费用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3 万元，执行数 4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拆除铧山索道管理站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3	40.3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0.3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效缓解铧山片区居民出行问题，配合修建人民路大桥，铧山索道管理站处于人民路大桥规划建设选址位置，应对铧山索道管理站予以拆除，需尽快实施项目方案			为有效缓解铧山片区居民出行问题，配合修建人民路大桥，铧山索道管理站处于人民路大桥规划建设选址位置，应对铧山索道管理站予以拆除，需尽快实施项目方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拆除索道总长度	=492.7 米	=492.7 米	8	8	
			指标 2：拆除钢索长度	=1100 米	=1100 米	8	8	
			指标 3：拆除索道吊厢个数	=12 个	=12 个	8	8	
		质量指标	指标 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指标 1：铎山索道拆除及时率	≥96%	≥96%	8	8	
		成本指标	指标 1：超预算比率	≤0%	≤0%	10	10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安全隐患消除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索道设备残值回收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保障人民路大桥建设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居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9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5、2021 年度城区机动车停车设施建设运行补贴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1.25 万元，执行数 7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城区机动车停车设施建设运行补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7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及代码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1.25	71.2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1.2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神木市城区机动车公共停车设施建设运行补贴办法（暂行）》（神政办发【2021】8号）、和陕西省工程建设标准《停车场（库）设置及交通设计技术（DBJ61/T135-2017）》及时发放停车补贴。规划停车位 372 个，有效缓解城区停车难问题。				按照《神木市城区机动车公共停车设施建设运行补贴办法（暂行）》（神政办发【2021】8号）、和陕西省工程建设标准《停车场（库）设置及交通设计技术（DBJ61/T135-2017）》及时发放停车补贴。规划停车位 372 个，有效缓解城区停车难问题。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临时性地面 林荫停车场停车泊 位数量	=81 个	81 个	7	7	
			指标 2：临时性地面 停车场停车泊位	=291 个	291 个	7	7	
		质量指标	指标 1：临时性地面 林荫停车场验收合 格率	=100%	100%	7	7	
			指标 2：临时性地面 停车场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指标 1：停车补贴发 放及时率	=100%	100%	7	7	
		成本指标	指标 1：临时性地面 林荫停车场补贴标 准	=0.05 万 元/年	0.05 万元/年	7	7	
			指标 2：临时性地面 停车场补贴标准	=0.7 万元 /年	0.7 万元/年	8	8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停车泊位利 用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停车场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停车场建设单位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总分						100	9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6、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泥治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78.94 万元, 执行数 178.9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将生活垃圾场污泥污水干化处理及将裸露面积进行填土覆盖, 这可有效减少渗滤膜柱的损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覆盖时会产生粉尘。下一步改进措施: 减少粉尘产生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场污泥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8.94	178.94	178.94	10	100%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78.94	178.94	178.94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通过对垃圾填埋区污泥进行取土覆盖，可有效减少渗滤液膜柱的损伤，减少对空气的污染，为后期导气石笼铺设做好铺垫			项目已完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填埋区回填土面积	=1699.83m³	1699.83m³	7	7	
			超滤膜	=5 支	5 支	7	7	
			污泥区填埋面积	=9287.97m³	9287.97m³	13	13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3	13	
		成本指标	运行经费	178.94 万元	178.9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渗滤液处理率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空气污染	明显减少	明显减少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治理后垃圾填埋场可使用年限	≥5 年	5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本部门 2022 年度不涉及省级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5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861961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491.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3,240.5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8.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491.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491.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3,491.38	总计	62	33,491.3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491.38	33,49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8	2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8	2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7	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240.54	33,24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808.99	30,80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808.99	30,80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6.55	20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6.55	20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24.99	2,22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24.99	2,22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37	22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37	22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37	228.3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491.38	4,641.56	28,849.8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8	22.4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8	22.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7	4.9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240.54	4,390.72	28,849.8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808.99	2,206.88	28,602.12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808.99	2,206.88	28,602.12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6.55	137.78	68.77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6.55	137.78	68.77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24.99	2,046.06	178.94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24.99	2,046.06	178.9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37	228.3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37	228.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37	228.3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491.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48	22.4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3,240.54	33,240.54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8.37	228.3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491.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491.38	33,491.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3,491.38	总计	64	33,491.38	33,491.3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491.38	4,641.56	28,849.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8	22.4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8	22.4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0	17.5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7	4.9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240.54	4,390.72	28,849.8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808.99	2,206.88	28,602.12
2120104	城管执法	30,808.99	2,206.88	28,602.1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6.55	137.78	68.7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6.55	137.78	68.7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24.99	2,046.06	178.9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24.99	2,046.06	178.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37	228.3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37	228.3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37	228.3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09.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1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18.06	30201	办公费	106.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43.40	30202	印刷费	2.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41.67	30203	咨询费	0.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66.86	30205	水费	1.5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12	30206	电费	4.8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62	30207	邮电费	3.3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2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94	30211	差旅费	0.4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8.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5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96	30214	租赁费	14.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5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16.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94.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5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0.5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9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6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人员经费合计		4,425.39	公用经费合计					216.1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 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